附件1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香河县司法局 |
| 联系人 | 韩金玲 | 联系电话 | 13785594023 |
| 评价时段 |  2019年 1 月 1 日 至 2019年 12 月 31 日 |
|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收入（万元） | 预算支出（万元） |
| 收入科目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支出科目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 财政拨款收入 | 1507.83 | 1181.109344 | 1181.109344 | 人员经费 | 1111.08 | 865.799449 | 865.799449 |
| 上级补助收入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01.22 | 93.309054 | 93.309054 |
| 事业收入 |  |  |  | 专项公用支出 | 295.53 | 241.219441 | 150.430895 |
| 经营收入 |  |  |  | 专项项目支出 |  |  |  |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  | —— |  |  |  |
| 其他收入 |  |  |  | ——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1507.83 | 1181.109344 | 1181.109344 | 本年支出合计 | 1507.83 | 1200.327944 | 1109.539398 |
| 年度主要任务 | 重点工作任务名称 |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拟对应安排的重点项目  | 项目完成情况 | 预算数（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执行数（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 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 完成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依法承办了行政复议案件；受县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 | 行政复议工作经费  | 受县政府委托，代理l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 | 7 |  7 | 3.40 | 3.40 |
| 政府法制工作专项经费 | 完成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 8 |  8 | 7.88 | 7.88 |
| 围绕法治香河建设，深入推进普法依法治理。 | 拟订了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指导了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 | 普法宣传经费 |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法治宣传活动 | 26.4 | 26.4 | 24.72 | 24.72 |
| “一村（居）一法律顾问”专项经费 | 实施开展了“一村（居）一法律顾问” | 21 | 21 | 0 | 0 |
| 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 | 完成了全县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调解了矛盾纠纷。 | 人民调解经费  | 深人开展“大排查、早调解、护稳定、迎国庆”专项矛盾纠纷排查活动行动 | 20 | 20 | 18.80 | 18.80 |
| 人民调解“以案定补”工作经费  | 组织开展了矛盾纠纷化解 | 10 | 10 | 0 | 0 |
| 医调委工作经费 | 按时支付工作人员工资保险 | 20 | 20 | 17.05 | 17.05 |
| 加强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 | 完成了全县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 实现对社区矫正对象实时监控，实现特殊人群“零失控” | 41.6 | 41.6 | 37..68 | 37..68 |
| 围绕全县中心工作，扎实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行动。 | 对涉黑涉恶矛盾纠纷、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黑恶线索进行了排查、开展了扫黑除恶法治宣传 | 扫黑除恶专项经费 | 开展了扫黑除恶法治宣传，涉黑涉恶矛盾纠纷、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黑恶线索进行排查 | 10 | 10 | 8.83 | 8.83 |
| …围绕人民群众满意，全面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提档升级。 | 制定了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完成了全县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 加强对法律援助工作的指导，积极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 | 25.12 | 25.12 | 12.24 | 12.24 |
| 法律援助律师补贴 | 实施了律师坐班工作 | 5 | 5 | 0 | 0 |
|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运行维护费 | 保障了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的正常运行 | 10.48 | 10.48 | 7.35 | 7.35 |
| 金额合计 |  204.6 | 204.6 | 137.95 | 137.9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自评实际值 | 权重 | 数据来源 | 指标解释\* | 评分规则\* | 自评得分 |
| 部门管理（40分） | 资金投入 | 预算完成率  | ≥95% | 92.44% | 4 | 部门决算报表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调整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为决算报表中本年支出决算数，调整预算数为决算报表中的本年支出调整预算数。 |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 2.98 |
| 预算调整率 | 0 | 20.39% | 4 | 部门决算报表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2.预算调整率增幅或降幅大于等于5%的，得0分；3.预算调整率在0—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5%-|实际值|）/5%\*权重；|实际值|为实际值的绝对值。 |  0 |
| 支出进度率 | ≥100% | 77.67% | 4 | 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部门决算报表 | 支付进度率=（6月末实际支付进度/6月末序时支付进度）×1/6+（9月末实际支付进度/9月末序时支付进度）×1/6+（11月末实际支付进度/11月末序时支付进度）×1/6+（12月末实际支付进度/95%）×1/2。实际支付进度是指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调整预算数的比率。6月末序时支付进度=6/12；9月末序时支付进度=9/12；11月末序时支付进度=11/12；12月末序时支付进度=95%。考察资金范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2019年度预算资金 | 1.支付进度率大于或等100%的，得满分；2.支付进度率小于或等于60%的，不得分；3.支付进度率在60%—10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60%）/40%\*权重。 |  1.77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72% | 4 | 部门决算报表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总额]×100%。 |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 2.91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372.40% | 4 | 部门决算报表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  0 |
| 部门管理（40分） | 财务管理 | 问题资金占比 | 0 | 0 | 4 | 审计报告或整改意见书中所列示金额 | 问题资金占比=有问题资金额/部门支出决算数。问题资金指审计、监督巡查、财政监督检查等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资金。 | 得分=（1-问题资金占比）\*权重。  |  4 |
| 采购管理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95% | 100% | 3 | 预算文本、部门决算报表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年末决算报表中政府采购金额。 | 1.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  3 |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4 |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月报系统、廊坊市资产信息管理系统、河北省公务用车信息化管理平台 | 评价要点：1. 按照资产管理要求，是否建章立制，并严格执行：资产配置、处置程序是否规范，标准是否合理，处置是否及时等；2. 按会计制度要求，是否建立资产账目，实现与财务管理相结合；3. 资产月报和年报是否按照时间要求，及时、准确、完整上报；4.资产信息系统数据是否及时更新，实现动态管理；5.公务用车是否按照“三化”要求,及时纳入“全省一张网”平台系统管理。 | 一项未达标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  4 |
| 人员管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9.10% | 1 | 部门决算报表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 实际值小于等于10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  0.09 |
| 信息管理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按规定公开 | 按规定公开 | 2 | 财政部门工作布置文件 | 评价要点：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 |  2 |
| 绩效信息公开性 | 按规定公开 | 按规定公开 | 2 | 财政部门工作布置文件 | 评价要点：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2018年度专项项目自评结果；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2018年度专项项目自评结果。 |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 |  2 |
| 部门管理（40分） | 绩效管理 |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 100% | 100% | 2 | 一上阶段申报数据、预算文本 |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审核通过安排预算的专项项目数/部门申报的专项项目数）×100%。 | 实际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 2 |
| 绩效自评覆盖率 | 100% | 100% | 2 | 财政部门工作布置文件 | 绩效自评覆盖率=（部门开展2019年度专项项目自评的金额/2019年度全部专项项目金额）×100%。 | 得分=绩效自评覆盖率\*权重。  |  2 |
| 部门产出（40分） | 数 量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100% | 100% | 15 | 部门提供重点项目执行说明（包括本表上部分填列的重点项目完成情况、质量达标情况、及时情况的佐证材料）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 得分=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权重 。 | 15 |
| 质 量 |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 10 |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工作数）×100%。 | 得分=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权重。 |  10 |
| 时　效 |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 10 |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工作数/计划完成工作数）×100%。 | 得分=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权重。  |  10 |
| 成　本 | 一般性支出压减率 | ＞0 | 9.73% | 5 | 财政部门工作布置文件 | 一般性支出压减情况按照财政部门工作要求进行计算。 | 实际值达到目标值要求得满分，未达要求得0分。 |  5 |
| 部门效果（20分） | 社会效益 | 服刑人员信息核查率 | ≥85% | 90% | 10 | 通过查看矫正人员台账通过查看法律援助案卷县法宣办宣传工作要点通过查看考试成绩通过查看有关协议 | 核查人员占服刑人员总数的比例法律援助案件结案数量与受理数量的比例普法宣传村街占总村街的比例执法人员参加培训合格人数占参加培训总人数的比例法律顾问入村居数量与实际总体村居数量比 | 一、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出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的，按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扣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二、定性指标评分规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含）合理确定分值。 | 10 |
| 社会效益 | 法律援助案件结案率 | ≥80% | 80% |
| 社会效益 | 普法覆盖率 | ≥85% | 90% |
| 社会效益 | 执法人员培训合格率 | ≥80% | 85% |
| 社会效益 | 村居顾问覆盖率 | ≥95% | 100% |
| 部门效果（20分） | 满意度 | 法律服务满意度 | ≥90% | 95% | 10 | 问卷调查 | 考察群众对法律服务工作满意度 | 1.满意度大于或等于90%的，得满分；2.满意度小于或等于60%的，得0分；3.满意度在60%—9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60%）/30%\*权重 |  10 |
| 合　计 | 100 | — | — | — | 86.75 |
| 评价结论： | 优 |
| 绩效指标完成的指标 | 1、预算完成率；2、预算调整率；3、支出进度率；4、“三公经费”变动率；5、结转结余变动率；6、问题资金占比；7、政府采购执行率；8、资产管理规范性；9、在职人员控制率；10、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1、绩效信息公开性；12、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13、绩效自评覆盖率；14、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15、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16、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17、一般性支出压减率；18、服刑人员信息核查率；19、法律援助案件结案率；20、普法覆盖率；21、社区矫正基地有效运转，提升场所稳定性；22、法律服务满意度 |
| 超标完成和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目标值偏差程度 | 1、预算完成率低2.56%；2、支出进度率低22.33%；3、预算调整率超标20.39%；4、结余结转变动率超标372.40%；5、“三公经费”变动率超标2.72%。 |
| 超标完成和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 1. 预算完成率低原因是村居法律顾问费、以案定补经费和法律援助办案补贴需年度终了在下一年度支付；2、支出进度率未完成原因是村居法律顾问费、以案定补经费和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在下一年度支付；3、预算调整率未完成原因是机构改革，原县政府法制办经费调整到我单位4、结转结余变动率超标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结转。5、三公经费变动率超标的原因是今年压减了公车运维费的支出。
 |
| 改进措施 | 1.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 1、细化预算及绩效管理工作，在预算及绩效编制过程中更加科学规范。2、预算编制工作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增强预算编制准确性3、加强预算执行和绩效考核，将绩效考核工作贯穿业务工作全过程。 |
| 2.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 1、结合实际工作，不断完成绩效管理制度2、积极宣传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绩效意识。 |
| 3.其他措施 | 1、提高开源节流力度，保障机关运行；2、推进绩效管理工作深入开展  |
| 填表要求：1、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按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所列数据填写。2、重点工作任务对应安排的重点项目部分，重点项目选择标准：单个项目资金额为150万元以上或项目合计资金占全部项目资金金额60%以上，个数要求为占项目总数50%以上。3、部门产出部分和部门效果部分的各项指标为必须考虑的要素，可根据部门职责、全县发展重点工作设置，应主要围绕重点项目的产出效果情况来确定核心业务指标。同时，部门效益指标部分除重点工作任务下对应的重点项目产生的效果外，还需关注部门的综合效果，与年度目标进行呼应。（所设指标个数不少于5个）4、整体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级）划分为四个等次，“优”等次：90分（含）—100分、“良”等次：80分（含）—90分、“中”等次：60分（含）—80分、“差”等次：60分以下。 |

# 附件3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香河县司法局

2020年11月30日

**目 录**

摘要

•概述

•评估结论

•经验做法、问题和建议

前言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 **部门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组织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各部门报送县政府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

3、负责县政府各部门、各镇（社区、园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县政府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县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承办县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报国务院、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负责县政府规章的编纂工作。

4、承担统筹推进香河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地方各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县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5、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全县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调解工作，负责和指导全县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司法所建设。

6、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县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7、负责制定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县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8、负责本系统服装和警车等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9、规划、协调、指导全县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协助各镇（社区、园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组织架构**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香河县司法局(本级) | 行政单位 | 财政拨款 |

**人员情况及资产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在职人员48人，其中：行政人员46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2人；退休人员18人。

房屋1241.88平方米；车辆8辆，其中，公务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

1. 当年部门（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总体目标：**

1、司法行政管理方面。深化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最大限度降低重新违法犯罪和社会不稳定因素发生率；夯实法律援助基础工作；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充分发挥法律服务和法制宣传职能，着力服务经济改革、保障民生和法治香河建设。

2、司法行政系统执法能力建设方面。着力提升队伍“五种能力”，即着力提升运用“四大法宝”加强自身建设的能力、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能力、班子成员的科学执行能力、队伍的履职尽责能力和拒腐防变的能力。

**工作任务**：

1. 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县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
2. 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全县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
3. 指导全县调解工作，负责和指导全县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司法所建设。
4. 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县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5. 负责制定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县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6. 涉黑涉恶矛盾纠纷排查、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黑恶线索排查、扫黑除恶法治宣传、监督指导律师代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等职能。

（三）当年部门（单位）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1、提高全县执行政法人员的执法能力和水平，推动依法行政，努力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的步伐。

2、提高全县人民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增强法治化管理水平，促进全县民主与法制建设。

3、全力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化人民调解工作、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最大限度降低重新违法犯罪和社会不稳定因素发生率。

4、建立完善的法律援助法律法规体系、工作体制和机制，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推动全县法律援助工作长足发展。指导律师做好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把信访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使村（居）法律服务更加便民快捷，提高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5、保障本单位扫黑除恶职能正常发挥，综合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深入宣传县委、政府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决心、工作成效和先进事迹，动员人民群众积极投身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四）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19年度县司法局认真按照《河北省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河北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严格评价标准，准确把握绩效评价的内容与方法，确保评价质量。为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实现财政资金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遵循“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积极开展工作。

一是制定绩效管理自评方案，进一步明确了评价工作的指导思想、方法步骤，细化了应达到的绩效目标和相应的绩效指标，完善了绩效评价工作体系。二是按照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的原则，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真实性、科学性、规范性的原则，对重点项目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绩效指标评价体系。

1. 当年部门（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预算收入情况如下，其中年初预算数1507.83万元，调整预算收入1181.11万元，决算数1181.11万元；预算支出情况，其中年初预算数1507.83万元，调整预算数1200.33万元，决算数1109.54万元。

**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实现情况**

（一）部门产出情况：1、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100%；2、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100%；3.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100%；4、一般性支出压减率9.73%。

（二）部门效果情况：1、服刑人员信息核查率95%；2、法律援助案件结案率92%；3、普法覆盖率100%；4、社区矫正基地有效运转，提升场所稳定性提升；5、法律服务满意度95%。

**三、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完成率低2.56%，预算完成率低原因是村居法律顾问费、以案定补经费和法律援助办案补贴需年度终了在下一年度支付。

2、支出进度率低22.33%，支出进度率未完成原因是村居法律顾问费、以案定补经费和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在下一年度支付。

3、预算调整率超标20.39%，预算调整率未完成原因是机构改革，原县政府法制办经费调整到我单位。

4、结余结转变动率超标372.40%，结转结余变动率超标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结转。

5、“三公经费”变动率超标2.72%，三公经费变动率超标的原因是今年压减了公车运维费的支出。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1. 细化预算及绩效管理工作，在预算及绩效编制过程中更加科学规范。
2. 预算编制工作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增强预算编制准确性。

3、加强预算执行和绩效考核，将绩效考核工作贯穿业务工作的全过程。

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1. 结合实际工作，不断完成绩效管理制度。

2、积极宣传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绩效意识。

其他措施：

1. 提高开源节流力度，保障机关运行。

2、推进绩效管理工作深入开展。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我单位根据整体绩效自评表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86.75分。

2、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按项目实际支出和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自评得分100分，所有项目均与批复下达相符。